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中央西谷大厦1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监事彭忠福先生、李小龙先生、胡勇先生出席会议，召开程序、参加会议监事人数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彭忠福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办理应收账款质押业务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调整债权结构、减少金融机构信贷政策变化给公司带来的影响，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公司部分融资将通过质押融资、贸易融资、保理融资等方式来筹集资金，从而优化公司现金资产，符合公司经营战略，对公司现有资金获取方式进行有益补充，对公司资金管理、经营运作起到一定的积极推动作用。公司拟提供总金额不超过2亿元的应收账款为上述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其中质押融资期限为一年，贸易融资及保理融资期限为二年。该种融资方式在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中比较普遍，有利于资金周转，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今后公司将不再出具针对不超过上述应收账款质押总额的应收账款质押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坤江先生或陈坤江先生授权的有权签字人签署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

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将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最终以相关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控股股东陈坤江先生同意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监事同意《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修订。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特制订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18日